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09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陈家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陈家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陈家旺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家旺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日,陈家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313,1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5%,其辞职后,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规则进行管理。

陈家旺先生自2018年2月担任公司董事以来,兢兢业业、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发挥了重要的积极作用。在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陈家旺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10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一、担保情况概述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在2020年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8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总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帝王”)在2020年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总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与欧神诺共同为欧神诺全资子公司在2020年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总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二、担保进展情况

1、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银行”)佛山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华银(2021)佛山额保字(分营)第001号),公司为欧神诺提供最高债权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2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洋银行”)佛山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GC2021010700000029),公司为欧神诺与南洋银行签署的编号为BC2021010700000007《授信额度协议》,提供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10,5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与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银行”)佛山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合同编号:华兴佛分额保字第20210106004号),公司为欧神诺与华兴银行签署的华兴佛分综字第20210106004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本金为13,0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佛山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FS综保字55462021001),公司为确保欧神诺与光大银行签署的编号为FS综字55462021001《综合授信协议》的履行,公司为欧神诺提供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8,5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权人	主债权额度	担保合同内容
1	欧神诺	华润银行佛山分行	20,000万元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3、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2	欧神诺	南洋银行佛山支行	10,500万元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及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承诺费、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3、保证期间:主债权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3	欧神诺	华兴银行佛山分行	13,000万元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范围:本金及相应的利息、复利、罚息、迟延履行生效法律文本期间的加倍利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 3、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另加两年。
2	欧神诺	光大银行佛山分行	8,500万元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范围:债务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3、保证期间:履行债务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563,072万元,占公司2019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54.33%,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560,07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53.5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欧神诺经销商)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3,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82%。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华润银行佛山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公司与南洋银行佛山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3、公司与华兴银行佛山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4、公司与光大银行佛山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11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2月5日下午3:0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2月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刘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成都亚克力板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佛山欧神诺云商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在2021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2,000万元。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与银行进行具体洽谈、签署相关协议以及贷款手续,并审批相应公司及各子公司以自有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的事项(不含公司为子公司或孙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或孙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2021年度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863,000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或文件。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拟与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保理业务申请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提议于2021年2月22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6)。

三、备查文件

1、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12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2月5日下午4:00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2月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的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全体监事一致推举监事李艳峰女士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艳峰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李艳峰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一致。李艳峰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2020-143)。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成都亚克力板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佛山欧神诺云商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在2021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2,000万元。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2021年度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863,000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实际情况,有利于加快公司的资金周转,提高资金利用率,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保理业务申请期限为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6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三、备查文件

1、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13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85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成都亚克力板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佛山欧神诺云商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在2021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52,000万元。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年度授信额度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及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融资方	2021年度授信额度(万元)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	20,000
成都亚克力板业有限公司	2,000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500,000
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40,000
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160,000
佛山欧神诺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合计	852,000

上述授信总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与银行进行具体洽谈、签署相关协议以及贷款手续,并审批相应公司及各子公司以自有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的事项(不含公司为子公司或孙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或孙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14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帝欧家居”)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2021年度为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帝王”)、成都亚克力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亚克力”)、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及其全资子公司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欧神诺”)、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德镇欧神诺”)、佛山欧神诺云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云商”)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863,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审批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或文件,对超出上述额度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规定及时履行决策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2021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2021年度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欧神诺	帝欧家居	–	53.71%	0	80,000	21.93%	否
帝欧家居	重庆帝王	100%	49.34%	24,480	30,000	8.22%	否
	成都亚克力	100%	35.13%	3,000	3,000	0.82%	否
	欧神诺	99.99%	61.61%	380,792	500,000	137.04%	否
帝欧家居欧神诺	景德镇欧神诺	100%	38.49%	26,800	40,000	10.96%	否
	广西欧神诺	100%	60.71%	121,000	160,000	43.85%	否
	欧神诺云商	100%	72.71%	4,000	50,000	13.70%	否
合计		–	–	560,072	863,000	236.53%	–

注:欧神诺为公司持有99.994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由于其余两名个人股东持股比例小,公司对欧神诺拥有实际控制权,因此欧神诺两位小股东未按其持有欧神诺的股权比例提供相应担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住所:四川省成都市简阳市贾家镇工业开发区

2、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3、法定代表人:刘进

4、注册资本:38894.5564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1994年3月14日

6、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卫浴产品、水暖材料、建材,相关产品出口及相关原材料进口;纸箱加工与制造;洁具产品的安装、维修及售后服务、咨询服务;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家具、橱柜,以及提供售后服务;门、窗、地板、墙板、吊顶及其他装饰材料的制造、销售及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7、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700,218.16	879,196.39
负债总额	335,969.92	472,184.56
净资产	364,248.24	407,011.83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度1-9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557,024.32	396,724.88
利润总额	63,085.02	44,053.54
净利润	55,782.62	40,175.49

(二)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

1、住所:重庆市永川区三教镇(重庆永川国家高新区三教产业园内)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吴志雄

4、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8年08月16日

6、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卫生洁具、五金配件、五金制品、建筑卫生陶瓷、电子洁具、水龙头、淋浴房、淋浴屏、阀门、花洒、软管、管件、钢盆、橱柜、厨房家用电器、日用器具、家具、家居用品、木门、木地板、塑料制品;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重庆帝王洁具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8,561.18	14,230.37
负债总额	1,656.19	7,021.42
净资产	6,904.99	7,208.95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度1-9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0.00	37.59
利润总额	−467.45	541.98
净利润	−467.45	541.98

8、与上市公司关系:重庆帝王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三)成都亚克力板业有限公司

1、住所: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新华路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吴志雄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6年12月19日

6、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建材、有机玻璃、塑料制品、声屏障、卫生洁具、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安装声屏障;技术及货物进出口;普通货运。(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成都亚克力板业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15,420.32	15,838.28
负债总额	6,149.58	5,563.44
净资产	9,270.74	10,274.84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度1-9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13,760.97	8,297.76
利润总额	877.59	1,163.22
净利润	731.19	1,004.10

8、与上市公司关系:成都亚克力为公司持有全资子公司。

(四)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1、住所: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范湖工业区

2、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吴志雄

4、注册资本:18,094.618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0年2月16日

6、经营范围:新型建筑材料生产(高档环保型装饰装修材料),产品国内外销售;陶瓷制品和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加工、销售;陶瓷相关研发技术服务、转让;电子商务平台研发及提供相关服务。制造、加工、销售:特种陶瓷制品、人造石、卫生洁具、五金配件、五金制品、建筑卫生陶瓷、电子洁具、水龙头、淋浴房、淋浴屏、阀门、花洒、软管、管件、钢盆、橱柜、日用器具、家居用品、塑料制品;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陶瓷砖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578,427.77	735,275.04
负债总额	334,858.32	452,967.63
净资产	243,569.45	282,307.41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度1-9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500,592.27	355,133.34
利润总额	54,652.46	38,941.04
净利润	48,251.77	35,399.44

8、与上市公司关系:欧神诺为公司持有99.994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

(五)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1、住所:江西省景德镇市浮梁县景德镇陶瓷工业园区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庞少机

4、注册资本:22,712.71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7年6月13日

6、经营范围:釉面墙地砖、卫生洁具、无釉液化墙地抛光砖研发、制造、销售;自营本公司产品进出口业务;新型建筑材料、环保型装饰装修材料生产;产品销售;陶瓷制品和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加工、销售;陶瓷相关研发技术服务、转让;电子商务平台研发及提供相关服务;特种陶瓷制品、人造石、五金配件、五金制品、建筑卫生陶瓷、电子洁具、水龙头、淋浴屏、阀门、花洒、软管、管件、钢盆、橱柜、日用器具、家居用品、塑料制品制造、加工、销售(国家规定专营专控商品除外,需凭经营许可证经营的商品凭经营许可证经营)。

7、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景德镇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74,033.79	98,887.07
负债总额	20,894.69	38,058.27
净资产	53,139.10	60,828.80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度1-9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59,837.80	46,366.76
利润总额	9,710.87	8,996.13
净利润	8,568.49	7,482.44

8、与上市公司关系:景德镇欧神诺为公司持有99.994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欧神诺的全资子公司。

(六)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1、住所:梧州市藤县藤州镇潭东村中和陶瓷产业区C区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庞少机

4、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7年11月13日

6、经营范围:新型建筑材料生产(高档环保型装饰装修材料),产品国内外销售,陶瓷相关研发技术服务、转让,电子商务平台研发及提供相关服务,制造、加工、销售:陶瓷制品和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特种陶瓷制品、人造石、卫生洁具、五金配件、五金制品、建筑卫生陶瓷、电子洁具、水龙头、淋浴房、淋浴屏、阀门、花洒、软管、管件、钢盆、橱柜、日用器具、家具用品、塑料制品(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咨询、设计、施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116,610.77	187,766.83
负债总额	66,311.23	113,998.19
净资产	50,299.54	73,768.64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度1-9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74,719.27	117,144.41
利润总额	13,105.51	25,507.04
净利润	11,962.91	23,461.88

8、与上市公司关系:广西欧神诺为公司持有99.994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欧神诺的全资子公司。

(七)佛山欧神诺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1、住所:佛山市禅城区弼塘东二街22号自编12号三层(336室)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丁同文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8日

6、经营范围:电子商务;瓷砖整体空间设计、加工、配送一站式服务平台开发;瓷砖及配套家居研发、定制生产(由分支机构经营)及销售;信息化技术、云计算、云设计、大数据等互联网技术应用与研究;网络技术培训、咨询及服务。销售:特种陶瓷制品、人造石、卫生洁具、五金配件、五金制品、建筑卫生陶瓷、电子洁具、水龙头、淋浴房、淋浴屏、阀门、花洒、软管、管件、钢盆、橱柜、日用器具、家居用品、塑料制品;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施工、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佛山欧神诺云商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9月30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49,396.27	66,242.29
负债总额	34,158.30	48,163.92
净资产	15,237.97	18,078.37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度1-9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114,172.58	80,638.19
利润总额	7,114.10	2,607.48
净利润	6,077.97	2,529.50

8、与上市公司关系:欧神诺云商为公司持有99.994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欧神诺的全资子公司。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就本次担保签订相关协议,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由公司与合同对象在以上担保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

五、董事会意见

1、上述担保额度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设定,能满足其业务顺利开展需要,促使公司及子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信状况良好,未发生贷款逾期的情况,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

2、担保对象是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欧神诺99.9940%股份,鉴于欧神诺其他两位股东持股比例较小,为提高融资手续办理进度,本公司提供全额担保。

3、公司为其担保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能够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本次被担保对象亦未提供反担保,但公司充分了解被担保对象的发展和经营状况,对被担保对象生产经营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管控力。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21年度拟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预计事项,属于公司内部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可以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目前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良好信用记录和偿债能力,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转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2021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563,072万元,占公司2019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54.33%,占公司2019年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80.41%。

本次担保获得批准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为866,000万元,占公司2019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37.36%,占公司2019年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123.68%;其中: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欧神诺经销商)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3,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82%。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15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拟与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保理业务申请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前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保理业务主要内容

1、业务概述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将在经营中发生的部分应收账款转让给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保理业务合作机构根据受让的应收账款向公司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支付保理款。

2、合作机构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开展保理业务的合作机构为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具体合作机构根据董事会授权的管理层根据合作关系及综合资金成本、融资期限、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合作机构与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3、业务期限

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申请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4、保理融资金额:保理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5、保理方式:应收账款债权无追索权保理方式及应收账款债权有追索权保理方式。

6、保理融资利息:根据市场费率水平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主要责任及说明

1、开展应收账款有追索权保理业务,公司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应继续履行服务合同项下的其他所有义务,并对有追索权保理业务融资对应的应收账款承担偿还责任,保理业务相关机构若在约定期限内不能足额收到应收账款、融资利息,则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向公司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追索未偿融资款以及由于公司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的原因产生的罚息等。

2、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保理业务相关机构若在约定的期限内未收到或未足额收到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相关机构无权向公司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追索未偿融资款及相应利息。

3、保理合同以保理业务相关机构固定格式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为准。

三、开展保理业务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的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

四、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相关部门负责人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确定可以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具体额度;

2、授权公司财务部和资金管理部组织实施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审计部门负责对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实际情况,有利于加快公司的资金周转,提高资金利用率,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孙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保理融资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申请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1-016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由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22日(星期一)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22日(星期一)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2月9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 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天府三街19号新希望国际大厦A座16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提案名称
1.00	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0	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1年2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其中提案2为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该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1 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传真和电子邮件(登记文件原件扫描件或者照片)进行登记,信函、传真或者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21年2月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5)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天府三街19号新希望国际大厦A座16层帝欧家居证券部,邮编:610041,传真:028-67996113,电子邮箱monarch-zq@monarch-sw.com,信函上或者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2、联系方式:

会议咨询:帝欧家居证券部

联系人:代雨

联系电话:028-67996113

传真:028-67996113

3、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敬请自理。

4、相关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98”,投票简称为“帝欧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 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2月22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22日(星期一)(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股东)名称:

委托人(股东)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对于以下提案,受托人按照以下指示,进行投票表决(请在适当的方格内填上“√”号):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说明:请在对提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降低托管费率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经与托管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2月8日起,将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及扩位证券简称:H股ETF)及其联接基金的托管费年费率由0.2%下调至0.15%。根据上述事项,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相应修订了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托管费率调整方案

将托管费年费率由0.2%下调至0.15%。

二、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部分条款

根据降低托管费率事宜对基金合同的“基金费用与税收”部分进行调整,根据修订后的基金合同相应修订托管协议有关内容,修订内容详见附件修订对照表。

三、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将自2021年2月8日起生效,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全文。

根据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基金管理人届时将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四、重要提示

此次降低托管费率及相应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属于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可以协商一致变更的事项,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附件1:《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附件2:《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2月6日

附件1: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章节	原文	修订
九、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1)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一)基金管理人 (1)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3,244.2万元人民币
十七、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章节	原文	修订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一)基金管理人 注册资本:13,244.2万元人民币
十三、基金费用	(二)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二)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附件2: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章节	原文	修订
七、基金合同当事人及其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1)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一)基金管理人 (1)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3,244.2万元人民币
十五、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E为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货币单位为人民币。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前一日本基金持有的目标ETF公允价值,金额为负时以零计。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E为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货币单位为人民币。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前一日本基金持有的目标ETF公允价值,金额为负时以零计。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章节	原文	修订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一)基金管理人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一)基金管理人 注册资本:13,244.2万元人民币
十三、基金费用	(二)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E为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货币单位为人民币。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前一日本基金持有的目标ETF公允价值,金额为负时以零计。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二)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E为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货币单位为人民币。调整后的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前一日本基金持有的目标ETF公允价值,金额为负时以零计。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证券代码:002537 证券简称:海联金汇 公告编号:2021-006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2016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关于更换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持续督导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法定督导期间已结束,相关业绩承诺补偿已经完成,本次募集资金亦使用完毕。因原财务顾问主办人曲圣宁先生和胡嘉志先生工作变动,不再承担公司持续督导工作,广发证券委派余丽娜女士、李善军先生(个人简历附后)继续履行公司持续督导职责,出具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附件:余丽娜女士、李善军先生简历

余丽娜女士: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现就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曾参与威高骨科IPO、创智和宇IPO、华东数控并购、航新科技公司债等项目,具有良好的财务、证券专业知识及证券从业经验。

李善军先生:会计硕士,准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和律师,现就职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曾参与威高骨科IPO、精测电子再融资等项目,具有良好的财务、证券专业知识及证券从业经验。